

# 询比公告

本采购项目为宁夏中卫市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网络设备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08-11-04D-2026-D-F-E01584C01），采购人为宁夏中卫市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 1.1项目名称：宁夏中卫市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网络设备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第二次）
- 1.2采购人：宁夏中卫市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 1.3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4服务范围：引入第三方专业团队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监控分析、故障恢复、日常巡检等基于项目实际场景建立5\*8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体系提供企业网络的驻场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
- 1.5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本项目含税总预算为50.00万元人民币。
- 1.6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1.7成交单位数量及成交份额：1家，100%。
- 1.8标包及份额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及份额。
- 1.9★本项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含税总价不得高于50万元，供应商报价高于最高限的，按否决应答处理。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 2.1依法设立：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须提供最新版本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明书。
- 2.2发票要求：供应商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诺向采购人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 2.3业绩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承担本项目的服务能力，须提供自2023年1月1日（以合同或订单签订日期为准）至本项目应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至少1份同类项目业绩。  
注1：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采购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盖章页（甲乙双方盖章）等；  
注2：如为框架协议，还须提供订单或结算单或发票扫描件，单独提供订单或结算单或发票的视为无效业绩，一份框架合同下的多份订单或结算单，仅算一份业绩；  
注3：如为单项合同，须提供至少一张对应的发票。

### 2.4 不得存在的情形：

- （1）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 （4）在最近三年内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的；
- （5）在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截图；
- （6）在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截图；
- （7）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须提供信用中国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网站查询截图；
- （8）采购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 其他要求：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2.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应答将被否决。

### 4. 采购文件获取

4.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2月05日09时00分至2026年02月10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采购文件获取地点：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

4.3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购买、费用支付及下载。

（1）注册：输入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申请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申请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已注册的潜在供应商，无须进行此操作。）

（2）购买：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

（3）支付：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

（4）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8:30-17:30（工作日）。

（5）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购买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购买均属无效。

4.4采购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第一次采购中已经获取过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不递交费用）。如需要获取纸质采购文件，请凭借购买记录前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紫荆花商务中心C座2001现场领取，或电话联系文件售卖人员进行邮寄。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6年02月26日09时00分。

5.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紫荆花商务中心C座2001室。

5.3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8. 异议接收及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89号A栋9层908-913

邮 编：510610

项目负责人：朱满升

电 话：18295152233

电子函件：18295152233@139.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帐 号：3110910037672601584

比 选 人：宁夏中卫市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中关村A座103室

邮 编：750002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7811155522

采购人：宁夏中卫市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4日